

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工作领导小组

校园足球字〔2012〕18号

关于组织国际足联公平竞赛日宣传活动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及各布局城市、试点县青少年校园足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：

为宣传国际足联公平竞赛精神，推广校园足球“阳光体育、快乐足球”的理念，全国校足办定于2012年9月7日到9月11日在各地校足办开展“国际足联公平竞赛日”宣传活动。现将相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各地校足办把《国际足联公平竞赛准则》（附件1）与《国际足联公平竞赛日新闻稿》（附件2）等相关资料放到当地校园足球官网、微博首页进行宣传报道。并根据本城市校园足球活动安排组织一系列以“公平竞赛”为主题的校园足球活动。

二、活动期间如有校园足球各类人员培训班，请组织相关人员认真学习《国际足联公平竞赛准则》。

三、活动期间如有校园足球联赛，请挑选1—2场比赛，根据“国际足联公平竞赛日活动程序”（附件3）组织比赛。

包括开赛时使用公平竞赛旗帜、赛前握手、赛后致谢、公平竞赛

宣誓等活动。活动后将文字、视频和照片等资料上报全国校足办。

四、请各地校足办推选本城市在 2012 年校园足球联赛中出现的弘扬公平竞赛精神、体育道德风尚有关的事迹，并以简报的形式上报到全国校足办（内容包括文字、图片、视频等）。

五、相关活动须第一时间在本城市官方网站、官方微博进行宣传报道，并要求各校足办把和“公平竞赛”有关的各类文字、图片、视频等资料于 9 月 20 日前上报至全国校足办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刘盼盼

电话：010-59291023 传真：010-59291027

邮箱：80216260@qq.com

附件：1、国际足联公平竞赛准则

2、国际足联公平竞赛日新闻稿

3、国际足联公平竞赛日活动程序

4、国际足联公平竞赛日体育场广播稿

5、2012 年国际足联公平竞赛日宣誓词

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中国足球协会（代章）

2012 年 9 月 5 日